

类别：C

签发人：张振

汉市信函〔2026〕3号

关于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提案的答复函

陈晓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我市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及信访工作的高度关注。提案客观分析了当前我市婚姻家庭纠纷多发、前端化解机制运行不畅、部门信息壁垒、基层处置力量专业能力不足等现实问题，提出的工作建议针对性、操作性很强，对我们完善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减少涉婚姻家庭信访增量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市信访局根据您的建议，结合信访部门职责，深入研究并采取措施加以落实。

一、聚力构建前端调处平台，夯实矛盾就地化解防线

近年来，市信访局把婚姻家庭矛盾纳入信访矛盾纠纷排查化

解常态化工作体系，推动婚恋家庭矛盾抓早抓小、就地处置，着力强化源头防范化解，减少矛盾积累和信访上行。2025年初，市信访局按照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对市信访接待中心全面进行提升改造，结合实际情况设立了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行业性专业调解等专业调解室，优化提升原涉法涉诉信访事项接待窗口、法律咨询窗口，从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等政法部门抽调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出资从律师事务所聘请2名擅长民事纠纷调解、家庭婚恋矛盾调解的专业律师入驻市信访接待大厅，认真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及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按照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思路，针对群众来访反映涉及婚恋家庭矛盾纠纷等问题，开展来访接待、受理、登记、调处一站式闭环处理，对调解无果需要通过法定途径解决的问题，免费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并引导其通过法定途径依法依规予以解决。市信访局对近两年全市登记录入的信访事项全面进行排查，共梳理涉及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方面信访事项6件，总量相对较低，全部按照程序受理办理。

二、协同打通部门信息壁垒，切实破解群众维权难点

针对家暴、离婚等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及诉讼过程中群众取证难，问题难以快速有效解决等问题，群众通过信访渠道反映有关事项的，市信访局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及时报警、寻求帮助，自我保护、保存证据等方式方法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一是配合理顺特殊情形婚姻登记信息查询通道。对遭受家暴、证件被扣押，立案存在困难的信访群众，引导群众通过律师调查令、妇联等单位公函等合法途径查询本人婚姻登记信息，破除取证死循环。在来访接待过程中遇到此类诉求，做好政策解释，出

具相关转办、协助对接函件，引导群众依规获取证明材料。

二是依法依规规范办理群众信访事项。根据《信访工作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信访人提出的申诉求决类事项，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应当区分情况，分别按照下列方式办理：

（一）应当通过审判机关诉讼程序或者复议程序、检察机关刑事立案程序或者法律监督程序、公安机关法律程序处理的，涉法涉诉信访事项未依法终结的，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处理。

（二）应当通过仲裁解决的，导入相应程序处理。

（三）可以通过党员申诉、申请复审等解决的，导入相应程序处理。

（四）可以通过行政复议、行政裁决、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行政程序解决的，导入相应程序处理。

（五）属于申请查处违法行为、履行保护人身权或者财产权等合法权益职责的，依法履行或者答复。

2026年6月29日，省委政法委、省信联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县（市、区）、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和信访工作衔接的通知》（陕信联办发〔2026〕12号）要求，对县（区）、镇（街道）综治中心和信访工作衔接提出明确要求，自2026年7月1日起，对群众到县（区）、镇（街道）综治中心反映的各类矛盾诉求，符合《信访工作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前五类情形的，信访部门不再受理登记，由综治中心统一受理，录入“陕西省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信息管理系统”，按照法治化“路线图”依法办理。后期，市信访局将严格按照《信访工作条例》和省委政法委、省信联办有关通知要求，依法依规做好群众反映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方面信访事项政策解释、法律咨询和引导服务等工作。

三、立足信访部门职能，健全婚姻家庭矛盾信访长效治理

一是常态化开展矛盾排查。将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纳入日常矛盾纠纷滚动排查重点内容，对初信初访中婚恋家庭类信访件优转送移交，压实属地和相关单位前端化解责任，推动信访诉求就地答复处置。

二是加强部门联动会商。针对疑难复杂、重复访的婚姻家庭信访案件，会同政法委、公安、司法、妇联开展联合会商，多元化解积案。

三是做好法治宣传引导。结合信访法治宣传，普及婚姻家庭相关法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下一步，我局将充分吸纳您提案的宝贵建议，持续加强部门协作，不断完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闭环处置工作体系，着力降低涉婚姻家庭信访增量，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稳定。

最后，我们衷心感谢你提出的宝贵建议，并将以此次提案为契机，进一步推动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类信访事项依法依规规范处理，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信访力量。

（联系人：杨鹏；联系电话：2639228、13991609909）

汉中市信访局

2026年8月25日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